



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

107年度新進技術類人員甄試簡章

甄試辦理單位

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81234 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3號

電話：(07)805-9888轉2837

上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

08：00~12：00、12：50~16：50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0日

本甄試網址：<https://csbc107.twrecruit.com.tw>

台船公司網站：<http://www.csbcnet.com.tw/>

※個人資料及聯絡資訊為甄試期間之主要聯繫方式，報名時請務必詳實填寫以免影響重要通知。

※本簡章請自行上網列印參考不另販售。

甄試報名系統服務單位

松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40743 台中市西屯區長安路一段 83 號 5 樓

系統操作問題服務請洽：

(04) 2315-2500 轉分機 601、602、603
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

09：00~12：00、13：30~17：30

(午休時間為 12：00~13：30，煩請暫勿來電)

台船公司辦理107年度新進技術類人員甄試主要時程表

項目	內容	時間	備註
1	甄試簡章公告	107/07/20 ~107/08/17 (17:00)	1. 公告於甄試網站請查閱或下載。 2. 本公司網站亦可連接至甄試網站。 *甄試網站： https://csbc107.twrecruit.com.tw *本公司網站： http://www.csbcnet.com.tw/
2	網路報名		一律採用「網路線上報名」，不受理現場報名及通訊報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<u>個人資料及聯絡資訊為甄試期間之主要聯繫方式，請務必詳實填寫以免影響重要通知。</u> 參加甄試之應考人限擇一工種。
3	繳費期間	107/07/20 ~107/08/17(24:00)	繳費方式請參考甄試網站「報名流程說明」。
4	報名確認查詢	107/07/20 起	請登入甄試網站「甄試專區網站/報名系統網頁，檢視付款狀態是否繳費完成」
5	筆試准考證列印	107/09/04(12:00) ~107/09/07(24:00)	參加初(筆)試者自行至甄試網站列印「筆試准考證」以憑入場應試，不另行寄發，如未列印無法入場考試，致影響個人權益由應考人個人自行負責。
6	初(筆)試	107/09/08(六)	1. 請依「筆試准考證」上所載之考試時間、地點及考試注意事項等相關規範應試。 2. 入場時請攜帶「筆試准考證」及貼有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（限新式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護照，請擇一攜帶）應試，未攜帶者不得入場應試。
7	初(筆)試個人成績查詢	107/09/25(12:00)	請自行至甄試網站查詢。
8	複試准考證列印	107/09/25(12:00) ~107/10/16(24:00)	請自行上甄試網站列印「複試准考證」以憑入場應試，本公司不另行寄發，如未列印無法入場考試，致影響個人權益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 (下頁續)

項目	內容	時間	備註
9	進入複試者繳交資格審查文件截止日	107/09/25 ~107/10/11 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視為放棄複試資格)	1. 進入複試者需資格審查，經審查資格不符者將取消複試資格，請於 107/10/11 前 將審查文件連同附件三之「審查文件自檢表」寄達(以郵戳為憑)或親送本公司(本公司收發章)，逾期視為放棄，恕不受理。 2. 須寄送的資格審查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頁8之第三點「複試繳交資格審查文件」，所列資料缺一不可，寄件地址為「 81234 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3號 管理處王副理收 」或親送本公司，信封袋空白處需註明「 107 年技術類甄試用 」、准考證編號及報考工種。
10	複試(體能測驗及面試)	107/10/20(六)	請詳閱「複試准考證」上所載之時間、地點及考試注意事項等相關規範應試。入場時請攜帶「複試准考證」及貼有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(限新式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護照，請擇一攜帶)應試，未攜帶者不得入場應試。
11	錄取及成績查詢	107/11/2(12:00)	請自行登入甄試網站查詢。
12	郵寄報到相關資料予正取生	107/11/2~107/11/9	
13	正取生寄回報到資料截止日	107/11/16 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即視為放棄報到，取消錄取資格)	1. 報到資料於指定期間郵寄至「 81234 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3號 管理處陳小姐收 」或親送本公司，信封袋空白處需註明「技術類報到資料」。 2. 未於截止日前(以郵戳為憑)寄至或親送報到資料者，視為放棄報到，取消錄取資格。 3. 各項報到資料、表格，請務必依規定逐項親自詳實填列。
14	郵寄報到相關資料予備取生	107/11/20	
15	備取生寄回報到資料截止日	107/11/30 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即視為放棄報到，取消備取資格)	
16	報到日	107/12/3	報到地點為本公司之管理處台船學院(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3號)

註1：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，以甄試公司網站(<https://csbc107.twrecruit.com.tw>)最新公告為準！

註2：本次錄取人員報到日為**107年12月3日(星期一)**，應考人需能配合此時間。

壹、甄試內容

一、甄試工種及名額：

(表格一)

甄試工種	錄取名額	工作地點		基礎訓練受訓地點	學歷/證照要求	技術生訓練期程	任用後需服務年限
		高雄	基隆				
電工	24	18	6	高雄(公司)	高中(職)以上畢業且具備相關證照(如表格二)	基礎訓練及生產實習訓練合計半年，完成訓練期程通過考核後正式任用	半年
鉗工	4	-	4				
塗裝	2	2	-				

二、必要具備之相關證照：

(表格二)

工種	各工種須具備之證照條件
電工	室內配線、工業配線、配電線路裝修、變電設備裝修、機電整合、工業電子、儀表電子、電力電子、船舶室內配線等行政院勞委會所頒發之丙級(含)以上證照之一，其餘未列入者不予採納
鉗工	機械加工、鉗工、沖壓模具工、冷凍空調裝修、汽車修護、重機械修護、內燃機裝修、農業機械修護等行政院勞委會所頒發之丙級(含)以上證照之一，其餘未列入者不予採納
塗裝	行政院勞委會所頒發之金屬塗裝丙級(含)以上證照。

※若公司有調派其他工作專長之需求，則會予以訓練後調派。

※請應考人先行確認資格後報考，若因資格審查不符而不得參與複試者不予退費。

貳、報名資格

一、共同資格條件(進入複試者需檢附相關文件，經審查資格不符者取消複試資格)：

(一) 國籍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。

(二) 學歷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認可之公、私立高中、高職(含)以上學校畢業且已取得畢業證書者。

註：本項甄試之學歷資格係高中(職)畢業人員，如經甄試錄取，不得以具有大專以上學歷或其他考試及格之資格為由，要求變更身分或提高僱用等級。

(三) 證照：須具備相關職類證照(詳如頁4之表格二)。

(四) 體檢條件：

1. 因應工作需要，應考人需胸部X光片檢查正常、兩眼矯正後視力須各達1.0以上、辨色力正常及聽力正常(以上兼備，缺一不可)。

2. 複試應考人需檢附

(1) 附件一之「新進人員甄試體格檢查自述表」。

(2) 近三個月內體檢表正本乙份(近三個月之計算以開放初試個人成績查詢日為準，需為107年6月25日(含)以後之體檢表始符合要求)，體檢項目必須包含附件二所列之所有項目，應考人繳交前務必確認檢查項目是否已全數包含(體檢報告視各醫療院所工作流程約需5~10個工作天左右完成，請應考人自行掌握時間提前赴醫院體檢)

體檢醫療機構：應赴「勞工體檢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」辦理體檢。

勞工體檢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查詢網站：

<https://hrpts.osha.gov.tw/asshp/hrpml055.aspx>

輸入醫療機構名稱即可查詢，只要有效健檢類別包含「一般」即可

3. 因患有心臟病、懼高症、骨膜關節疾病、癲癇、法定傳染病(未經治癒，且須強制隔離治療者)或不堪勞動達無法勝任工作之情形者，為維護自身安全及工作安全，報名前請妥適評估自身狀況。

二、曾遭本公司除名、資遣及參加專案遣退人員(90年12月31日再生計畫遣退人員除外)均不得報考，錄取後如發現不實情事，並隨即註銷錄取資格。

參、報名期間及繳費方式：

一、報名期間：107年7月20日起至107年8月17日17:00截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本項甄試一律採用「網路線上報名」，不接受現場及通信報名，請於報名期限內上網填寫報名表。個人資料及聯絡資訊為甄試期間之主要聯繫方式，請務必詳實填寫以免影響重要通知。

(二) 本甄試簡章已建置於本公司網站及甄試網站(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參考，不另販售。)

1.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csbc107.twrecruit.com.tw>

2. 本公司網站：<http://www.csbcnet.com.tw/>(可連結至報名網址)

(三) 請按照網路報名程序確實填寫各項報名資訊，並於網頁上傳最近3個月內之2吋正面半身脫帽數位相片；此照片主要用於應考時辨識身分使用，若未依規定造成監試人員辨識上的困難，可能影響應試權益。報名資料應力求詳實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(四) 請先詳閱簡章內容，每人僅可擇一工種報考，請慎重考慮後選填，完成報名及繳費程序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或變更報考類別、工作地點。

(五) 於報名期間內，得於本甄試專案組網站申請取消報名，並辦理全額退費(須扣除匯費及行政費共新臺幣100元)。

(六) 提醒應考人儘早線上報名與繳費，報名將屆截止時網路系統易壅塞，若因網路系統異常造成報名失敗，將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
三、報名費：

- (一) 新臺幣1,000元(不含繳款手續費)。
- (二) 符合原住民及低收入戶身分報考者，報名費仍繳交新台幣1,000元，參加初(筆)試當日應繳驗戶籍謄本或相關證明文件，並提供本人銀行存摺封面影本並註明考生編號，將於審核通過後，扣除銀行相關費用擇期退款金額900元，凡逾期、未繳附或資格不符者，則無法享有報名費優待。

四、繳費期間：107年7月20日起至107年8月17日24:00截止，逾時視同自願放棄報名，並切勿再行繳費，若於繳費期限過後仍自行繳費則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五、繳費方式：

- (一) 至甄試網站<https://csbc107.twrecruit.com.tw>輸入報名資料後，持報名系統列印之繳費單，以下列任一種方式繳款，且不須回傳繳款單據。
 - 1. 至臺灣銀行臨櫃繳款。
 - 2. 至金融ATM轉帳。
 - 3. 利用網路ATM轉帳。
 - 4. 至便利超商(7-11、全家、萊爾富及OK便利商店)繳費。

以上繳款手續費由應考人自行負擔。

- (二) 繳費後，繳費證明單請妥為保管以備查對。

六、繳費是否成功確認：

- (一) 採臨櫃繳款者，須30分鐘後入帳，請於繳費30分鐘後再至甄試專區網站/報名系統網頁/修改報名資料與列印，檢視付款狀態是否繳費完成。
- (二) 採金融ATM轉帳或網路ATM轉帳者，轉帳後請應考人務必自行檢視並確認已轉帳成功(請檢視手續費、交易金額、可用餘額等相關資訊)。因ATM轉帳須30分鐘後入帳，請於繳費30分鐘後再至甄試專區網站/報名系統網頁，檢視付款狀態是否繳費完成。倘因未轉帳成功致無法於期間內報名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，應考人須自行負責。
- (三) 採便利商店繳費者，代收款專用繳款證明請妥為保管以備查對，並自繳費後之次3個工作日起至甄試專區網站/報名系統網頁查詢繳費登錄情形。

肆、 列印筆試准考證、複試准考證(含試場規則)

一、 列印時間：

- (一) 初(筆)試請於107年9月4日(12:00起)至107年9月7日(24:00止)至甄試網站列印「筆試准考證」以憑入場應試。
- (二) 複試請於107年9月25日(12:00起)至107年10月16日(24:00止)至甄試網站列印「複試准考證」以憑入場應試。

(三) 上述「複試准考證」本公司不另行寄發，如未列印無法入場考試，致影響個人權益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
二、請詳閱上述筆試准考證、複試准考證所載之注意事項。

三、本次應試證明文件僅供考試時證明用，不具其他資格認定。

四、必須完成報名、繳費等程序，報名程序始完整。初(筆)試階段尚須列印筆試准考證，始得參加初(筆)試。初(筆)試成績公告後，若進入複試階段尚需列印複試准考證以憑此參加複試。

伍、甄試方式：

一、各工種甄試項目比重

(一) 各科原始分數以 100 分計，缺考之科目，以零分計算。

(二) 初(筆)試佔總成績 30%、體能測驗佔總成績 40%、面試佔總成績 30%。

二、初(筆)試

(一) 初(筆)試日期：107 年 9 月 8 日(星期六)，各節考試時間、試場分配情形及注意事項等依筆試准考證上說明為準。

節次	筆試科目	預備	測驗時間
第一節	英文&數學	08:50	09:00~10:10
第二節	國文	10:50	11:00~12:10

(二) 初(筆)試地點：分高雄、基隆兩考區辦理，依報名所選擇之「工作地點」分區應試，請應考人至筆試准考證上載明之地點應試。

(三) 初(筆)試科目：分「英文&數學」、「國文」兩科，各佔初(筆)試成績之 50%，**各科命題範圍為高中(職)程度**，甄試網站「**歷屆試題**」區提供考古題及題庫供應考人參考。

(四) 請攜帶「筆試准考證」及貼有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(限新式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護照，請擇一攜帶)。依指定時間及測驗地點應試。未攜帶「筆試准考證」及前述指定身分證件正本者，不得入場應試，並取消應試資格。

(五) 初(筆)試成績其中任何一科未達 30 分者，不予錄取，其餘再依初(筆)試總成績高低順序，按各類別錄取人數加額參加複試。

(六) 若初(筆)試成績相同時，將依序以「英文&數學」、「國文」成績高低順序決定之。

(七) 初(筆)試結果將於 107 年 9 月 25 日(12:00 起)至 107 年 10 月 16 日(24:00 止)於甄試網站 <https://csbc107.twrecruit.com.tw> 開放個人查榜，參加複試者請至甄試網站自行列印「複試准考證」準備複試資料。

三、複試繳交資格審查文件：

(一) 複試應考人需繳交資格審查文件，經審查資格不符者將取消複試資格，複試應考人應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前將審查文件連同附件三之「審查文件自檢表」寄至或親送本公司(以郵戳或公司收發章為憑)，逾期視為放棄複試，恕不受理。

(二) 須寄送的審查文件包含：

1. 附件三之「審查文件自檢表」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
3.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乙份(尚未服役者及女性免繳)
4. 高中(職)以上畢業證書影本乙份
5. 應考人相關證照影本乙份(請詳閱本簡章第壹點第二條「必要具備之相關證照」)
6. 附件一之「新進人員甄試體格檢查自述表」乙份
7. 近三個月內之體檢表正本乙份，需包含附件二所列之所有項目，相關說明如頁 5 之體檢條件。

以上資料缺一不可，寄件地址為「81234 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 3 號 管理處王副理收」或親送本公司，並於空白處註明「107 年技術類甄試用」、准考證編號及報考工種。

上述之繳驗資料影本審查後暫不退還，俟完成全部甄試作業後全數銷毀不做其他使用，惟應考人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5 款規定，洽本公司承辦人行使同法第 3 條相關權利。

四、複試：

(一) 複試日期：107 年 10 月 20 日(六)(若當日天候不佳另擇期辦理，任何變更將會於甄試網站上公告)，時間及注意事項等於「複試准考證」上說明。

(二) 複試地點：分高雄、基隆兩考區辦理，依報名所選擇之「工作地點」分區應試，請應考人至複試准考證上載明之地點應試。

(三) 體能測驗與面試時，請攜帶「複試准考證」及貼有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(限新式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護照，請擇一攜帶)應試，未攜帶「複試准考證」及前述指定身分證件正本者，不得入場應試。

(四) 複試項目：體能測驗及面試

1. 體能測驗(為保護自身安全，當日請著長褲及止滑運動鞋應試)

(1)體能測驗項目：現場適應性模擬測速(全程肩負 12.5 公斤沙包跑步 12.5 公尺至登輪梯後，爬上 16 米高之登輪梯，再爬下至地面梯口後跑步 12.5 公尺回起始點)。

合格標準：75 秒合格(60 分)，每快 1 秒加 1.6 分，滿分為 100 分(超過 100 分者以 100 分計)。超過 75 秒(未含)者及肩負沙包落地者不得參加面試。

(2) 每一考生以測驗一次為限。

2. 面試

體能測驗合格者隨即參加面試，面試觀察應考人之心智精神反應狀態、溝通未來工作性質、瞭解報考人志趣、問題判斷、分析能力與工作適應性等(必要時另實施現場模擬作業)，面試未達 60 分者不予錄取。

- 五、依初(筆)試、複試加權後之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。若總成績相同時，將依序「體能測驗」、「初(筆)試」、「面試」之成績高低順序決定之。

陸、錄取與甄試成績查詢

錄取結果將於 107 年 11 月 2 日(12:00) 開放查詢，請應考人自行前往甄試網站登入查詢，本公司不另行寄發測驗成績結果。

柒、錄取、備取

- 一、107 年 11 月 2 日起郵寄報到資料予正取生，正取生需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前將報到資料寄至或親送本公司（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期即視為放棄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- 二、若有正取者放棄報到之缺額，將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起郵寄報到資料予備取者進行遞補，備取者需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前將報到資料寄至或親送本公司（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期視為放棄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- 三、錄取人員報到時間為 107 年 12 月 3 日。
- 四、備取資格保留期限：
為配合教學進度，經列為備取者，備取資格保留自開放甄試結果查詢日起至開訓後 1 週。
- 五、各錄取人員未依通知之時間、地點報到者視同放棄並註銷錄取資格，將於備取資格保留期限內依備取順序通知備取者遞補，未獲通知者不得自行要求錄取。
- 六、如發現所繳證件影本或資料與正本不符或資料有偽造、變造或不實情事者，應考人除須自負法律責任外，本公司即取消其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亦不得要求任何補償費用。

捌、訓練考核、服務與賠償

- 一、各工種技術生錄取報到後進行「基礎訓練」及「生產實習訓練」，完成訓練期程後考評，考評不合格者不予僱用。
- 二、訓練期程及任用：基礎訓練及生產實習訓練合計半年，完成訓練期程通過考核後由台船公司正式任用。
- 三、技術生基礎訓練地點：本公司之管理處台船學院(81234 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 3 號)。
完成基礎訓練後，生產實習訓練地區依報考工作地點分發。
- 四、服務義務年限：
訓練期滿，由台船公司僱用需至少服務半年。
未服完應服務義務年限而離職者，應依「台灣國際造船公司技術生訓練管理要點」之賠償金額比例標準賠償訓練期間所支領之所有津貼。訓練期間係包含「基礎訓練」及「生產實習訓練」期間。
- 五、錄取人員於訓練期間應遵守本公司訓練管理規定，如有品行欠佳（有吸毒、飲酒、違紀、打架、賭博、無故損毀設備、偷竊、違反廠規等）、工作適應不良或其他不堪勝任情事經確認者，應予終止訓練退訓，不得要求任何遣散費或補償。訓練期間退訓或辭訓者，應賠償訓練期間所支領之所有津貼。

玖、 訓練津貼與待遇

- 一、 訓練期間可提供住宿。
- 二、 生活津貼及實習津貼
 - (一)基礎訓練期間，每月發給「生活津貼」11,000 元。
 - (二)生產實習期間，每月除發給「生活津貼」11,000 元以外，另依考核成績加發「實習津貼」，合計約為基本工資~22,000 元，福利及保險比照現職人員依公司規定辦理。
 - (三)訓練期滿經正式僱用者，月支全薪約 29,000 元。

拾、 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 本簡章內容若有變更，以甄試網站 (<https://csbc107.twrecruit.com.tw>) 最新公告為準。
- 二、 應考當日如遇颱風、豪雨等不可抗拒之天災，敬請密切注意甄試網站 (<https://www.csbc-recruit.com.tw/>) 發布之相關訊息，以確認本項甄試是否延期。

准考證編號：

報考類別：

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新進人員甄試體格檢查自述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1. 姓名：_____ 2. 性別：☐男 ☐女
 3. 身分證字號：_____ 4. 出生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
 5. 檢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

二、作業經歷

1. 曾經從事，起始日期：____年____月，截止日期：____年____月，共____年____月
 2. 目前從事，起始日期：____年____月，截止日期：____年____月，共____年____月
 3. 過去1個月，平均每週工時為：____小時；過去6個月，平均每週工時為：____小時

三、檢查時期（原因）：☐新進員工（受僱時） ☐定期檢查

四、既往病史

您是否曾患有下列慢性疾病：（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）

- ☐高血壓 ☐糖尿病 ☐心臟病 ☐癌症____ ☐白內障 ☐中風 ☐癲癇 ☐氣喘
☐慢性氣管炎、肺氣腫 ☐肺結核 ☐腎臟病 ☐肝病 ☐貧血 ☐中耳炎
☐聽力障礙 ☐甲狀腺疾病 ☐消化性潰瘍、胃炎 ☐逆流性食道炎
☐骨折 ☐手術開刀 ☐其他慢性病_____ ☐以上皆無

五、生活習慣

1. 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吸菸？

- ☐從未吸菸 ☐偶爾吸(不是天天) ☐（幾乎）每天吸，平均每天吸____支，已吸菸____年
☐已經戒菸，戒了____年____月。

2. 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內是否有嚼食檳榔？

- ☐從未嚼食 ☐偶爾嚼(不是天天) ☐（幾乎）每天嚼，平均每天嚼____顆，已嚼____年
☐已經戒食，戒了____年____月。

3. 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喝酒？

- ☐從未喝酒 ☐偶爾喝(不是天天)
☐（幾乎）每天喝，平均每週喝____次，最常喝____酒，每次____瓶
☐已經戒酒，戒了____年____月。

4. 請問您於工作日期間，平均每天睡眠時間為：____ 小時。

六、自覺症狀：您最近三個月是否常有下列症狀：（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）

- ☐咳嗽 ☐咳痰 ☐呼吸困難 ☐胸痛 ☐心悸 ☐頭暈 ☐頭痛 ☐耳鳴 ☐倦怠
☐噁心 ☐腹痛 ☐便秘 ☐腹瀉 ☐血便 ☐上背痛 ☐下背痛 ☐手腳麻痛
☐關節疼痛 ☐排尿不適 ☐多尿、頻尿 ☐手腳肌肉無力 ☐體重減輕3 公斤以上
☐其他症狀_____ ☐以上皆無

===== 【以上由受檢人員填寫】 =====

體格檢查項目(第5~7項需檢附醫院檢驗參考值)

1. 身高、體重、腰圍、血壓。

2. 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(音叉)。

3. 身體各系統之理學檢查:

頭頸部器官、呼吸系統、心臟血管系統、消化系統、神經系統、肌肉骨骼、皮膚系統。

4. 胸部X光攝影檢查。

5. 尿液檢查:尿蛋白及尿潛血。

6. 血液常規檢查:血色素及白血球數。

7. 血液生化檢查:

血糖、血清丙胺酸轉胺酶(ALT)、肌酸酐、膽固醇、三酸甘油酯、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。

台灣國際造船公司 107 年度新進技術類人員甄試

審查文件自檢表

姓名：_____ 准考證編號：_____	
報考類別： ☐ 電工 ☐ 鉗工 ☐ 塗裝工	
審查文件項目	自行檢查勾選
1. 本審查文件自檢表	☐ 有 ☐ 沒有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	☐ 有 ☐ 沒有
3.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乙份(尚未服役者及女性免繳)	☐ 有 ☐ 尚未服役 ☐ 女性
4. 畢業證書影本乙份	☐ 有 ☐ 沒有
5. 第壹點第二條表格 2 所要求之資格證照影本乙份	☐ 有
6. 新進人員甄試體格檢查自述表乙份	☐ 有 ☐ 沒有
7. 近三個月內之體檢表正本乙份	☐ 有 ☐ 沒有

☆ 提醒您，寄出文件前請再次確認以上相關資料是否完備(影本文件請影印或黏貼於 A4 紙張上)，並將本表單放置於最前頁，其餘審查文件依上表順序置於本表單之後，以便審查人員確認。